**智慧财贸综合实训室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ZY2025-016**

**采 购 人：松原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中研（长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间：二0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_Toc2880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_Toc7462)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方法 18](#_Toc23159)

[第四章 合同条款 26](#_Toc1864)

[第五章 采购需求 27](#_Toc184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1](#_Toc5690)

[第七章 附件 71](#_Toc5869)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智慧财贸综合实训室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7月18日13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Y2025-016

采购编号：采购计划-[2025]-08092号

项目名称：智慧财贸综合实训室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025700.00元

最高限价：2025700.00元

采购需求：智慧财贸综合实训室仪器设备采购及改造装修，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订立后30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相关声明)。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形式；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https://baike.so.com/doc/388251-411081.html" \t "_blank)，提供近三年（2022年-2024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须具有自成立之日起至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如公司为2024年12月31日以后成立的企业需具有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6个月的资信证明）；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任一月份的缴税凭据或完税证明等；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3.5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任一月份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

3.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7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3.8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投标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9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应当被否决。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6月27日至2025年07月04日，上午08:30至11:00，下午13:00至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下同)

方式：网上免费获取（潜在投标人自行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注册（https://middle.zcygov.cn/v-settle-front/registry）并下载招标文件，其他途径获取的招标文件开标时一律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7月18日13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执行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须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入库成为正式供应商后，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编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填写投标人代表联系方式。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及CA驱动下载地址：https://customer.zcygov.cn/CA-driver-download?utm=Web-login-front.52cebfa2.0.0.04df404003451ledaac705fda12edb4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拨打电子化平台客服热线：95763。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7月18日13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101开标二室（开启无需现场出席，须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并按照工作人员通知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按要求时间完成解密，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后果自负）。

开启方式：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网注册入库成为正式供应商后，在平台上按《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进行投标操作。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技术咨询：投标人须办理数字证书方可参加投标。

办理联系电话：0431-81150785-8018、95763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公告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上发布，同步推送到吉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2、投标人请注意：请潜在投标人在参加本项目活动期间关注网站信息，所有有投标意愿的投标人有义务在网上自行查询，无需书面回复。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变更、延期等文件一经发布即视为已告知了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没有及时查看、下载文件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松原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松原市宁江区中山大街 820 号

联系方式：高小红、1960438088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研（长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长春市经开区威海路600号5层501室

联系方式：姜淑平、0431-8912175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姜淑平

电 话：0431-89121755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名 称** | **编列内容** |
| --- | --- | --- |
| 1 | 采购人信息 | 名 称：松原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松原市宁江区中山大街 820 号  联系方式：高小红、19604380888 |
| 2 |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 名 称：中研（长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长春市经开区威海路600号5层501室  联系方式：姜淑平、0431-89121755 |
| 3 | 项目名称及编号 | 项目名称：智慧财贸综合实训室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ZY2025-016 |
| 4 | 项目地点 | 松原职业技术学院 |
| 5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6 | 出资比例 | 100% |
| 7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8 | 采购需求 | 智慧财贸综合实训室仪器设备采购及改造装修，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
| 9 | 合同履行期限 | 合同订立后30天 |
| 10 | 质量要求 | 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质量验收标准。 |
| 11 |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详见招标公告 |
| 12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3 | 踏勘现场 | 不召开 |
| 14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 15 | 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修改、补充的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前15天 |
| 16 | 分包 | 不允许 |
| 17 | 偏离 | 不允许负偏离 |
| 18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等 |
| 19 | 答复投标人异议的截止时间 | 接到投标人提出异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 |
| 20 | 投标截止时间 | 同招标公告 |
| 21 | 投标人确认收到  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 24小时以内 |
| 22 | 投标人确认收到  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 24小时以内 |
| 23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之日后90天（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24 | 投标保证金 | 人民币30000（叁万）元，递交形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  账户名称：中研（长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16044607182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长春开发区支行  1、投标人以网上银行支付或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人应于开标前递交，以到账为准）。  2、投标人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须将保函原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到采购代理机构（以便核查），并将复印件装入投标文件中。  3、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者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注：投标人应在电汇或转账凭证上明确用途、投标项目名称，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汇或转账凭证、基本账户信息（完整清晰）以电子档扫描发送到采购代理机构[邮箱](mailto:邮箱1171900302@qq.com)**[zhongyanchangchun@163.com](mailto:邮箱1171900302@qq.com)**。 |
| 25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 26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上传的电子证件及资料均需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及要求签字盖章上传，否则按未签章处理。 |
| 27 | 投标文件份数 | 1、电子版投标文件：  投标人须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持企业CA数字证书进行远程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完成解密的，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  2、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电子版2份（电子版须是投标文件签字盖章后的PDF版本后，以U盘形式提交，投标文件命名为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须于开标后一日内递交至代理机构或邮寄（邮寄地址：长春市经开区威海路600号北楼501室)。 |
| 28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及时间 | 同招标公告 |
| 29 |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不退还 |
| 30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同招标公告 |
| 31 | 开标程序 | 本项目采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远程采购活动。  投标文件远程解密方式：1）公布投标人名单后30分钟内，由投标人持制作该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同数字证书(CA锁)及电脑进行远程解密(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及“政采云”系统公布投标供应商名单前，不要提前进行远程解密)。  2）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后，“政采云”平台公布投标报价信息，投标人需持企业数字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在线确认投标报价信息。  3）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完成解密的，视为逾期未提交投标文件，其投标无效。 |
| 32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4人，共5人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经济及技术方面专家从依法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33 | 评审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34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名 |
| 35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执行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 |
| 36 | 履约保证金 | 双方实际签订合同约定 |
| 37 | 最高限价 | 2025700.00元（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作废标处理） |
| 38 | 核心产品 | - |
| 39 | 所属行业 |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
| 招标公告与招标文件有不一致处，以招标文件为准。 | | |

**1. 总则**

**1．适用法律：**本次招标适用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其它相关法规。

**2．定义：**

2.1“采购代理机构”指中研（长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采购活动的组织工作。

2.2“采购人”指松原职业技术学院，负责采购项目的整体规划、采购需求设计和可行性论证，作为合同的需方，承担质疑答复，合同履行、验收、评价等义务。

2.3“招标内容”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2.4“潜在投标人”指确认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2.5“投标人”指响应本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3．合格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1、合格申请人必须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下的各项要求；

3.2、以上各款关于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的要求均须提供中文文本，否则无效，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的相关规定提交。

**4．项目答疑会和踏勘现场：无**

**5．投标费用：**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关于政府采购政策**

6.1．对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优惠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评标时应当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同时，依据〔2020〕46 号文件第四条第二款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服务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投标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3)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根据企业性质分别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其中，《监狱企业证明函》应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未提供上述声明函/证明函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6.2．节能、环保产品采购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规定“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 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优先待遇。对于未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鼓励采购人综合考虑节能、节水、环保、循环、低碳、再生、有机等因素，参考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团体标准，在采购需求中提出相关绿色采购要求，促进绿色产品推广应用。

(3)《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见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附件。

(4)《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见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附件。

(5)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名单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

6.3.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的规定

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第一章第四条关于“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的规定，招标采购文件中凡未明确标明采购进口产品的，均为采购本国产品，投标人必须投标本国产品，投标进口产品的为无效投标。在中国境内生产或组装的外国品牌产品须标明该产品在中国国内制造厂商名称。否则，按进口产品对待。

**7. 招标文件：**

7.1 招标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方法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书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

第七章 附件

7.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文件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

**8.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8.1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对招标文件质疑的投标人，均应在质疑有效期内通过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平台提交给招标人，超过规定期限提出的澄清要求或质疑将不予受理。招标人对收到的澄清要求将视所提问题的具体情况在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平台上予以答复澄清或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公告。答复中可以包括所提的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招标人对收到的供应商质疑，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律规章的规定处理。

8.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构成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8.3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含），以书面形式（加密的电子文件）的方式向潜在投标人发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公告。

8.4为使投标人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含）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的公告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告，并以书面形式（加密的电子文件）的方式向所有潜在投标人发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9. 投标文件构成：**

9.1 投标人应提交本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规定的全部资格审查文件部分、商务和技术部分，若有缺失、无效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9.2 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要求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1 投标语言：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

10.2 计量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3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0.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以及在投标、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所签署的相关文件中所加盖的公章，均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加盖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彩喷或者彩印的印章，否则将被视为无效。

10.5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采用传真方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11. 投标报价**

11.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在控制范围内，超出此范围的投标报价为废标。投标货币：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

11.2投标人应一次性报出投标货物的单价和总价，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所报价格应为在本招标文件中标合同指定地点供货、由投标人负责安装调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按合同规定支付货款。

11.3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1.4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2. 投标保证金**

12.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2.2投标保证金是为了弥补采购人因投标人的违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违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将不予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所受损害的补偿。

12.3投标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在开标时，凡没有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2.4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活动结束后及时退还供应商的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未中标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12.5  下列情况之一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中标人未按规定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4）投标人存在严重违法行为：如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恶意串通，以及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等；

（5）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90天。投标文件在这个规定期限内应保持有效。

13.2在特殊情况下，经采购人同意，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除按照采购代理机构（经采购人同意）要求修改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外，不能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13.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等同于合同履行期。

**14. 投标文件的签字或盖章**

上传的电子证件及资料均需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及要求签字盖章上传，否则按未签章处理。

**15.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5.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15.2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对投标文件的规定一样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

15.3 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书做任何修改（包括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15.4从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6. 投标**

16.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16.2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7. 开标**

17.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按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公开开标。

17.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远程采购活动。

投标文件远程解密方式：1）公布投标人名单后30分钟内，由投标人持制作该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同数字证书(CA锁)及电脑进行远程解密(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及“政采云”系统公布投标供应商名单前，不要提前进行远程解密)。

2）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后，“政采云”平台公布投标报价信息，投标人需持企业数字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在线确认投标报价信息。

3）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完成解密的，视为逾期未提交投标文件，其投标无效。

**18.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除按招标文件规定予以公开的评标结果外，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19. 评标**

**19.1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的专家成员依法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采购人代表由采购人委派。需要设立评标委员会主任的，评标委员会主任由专家担任，由评标委员会成员选举产生，负责主持具体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标准独立评标，负责完成评标的全过程直至评定预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只负责评标组织工作，不参加评标。

**19.2 审查是否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应予废标。

**19.3 审查投标人是否存在串通投标行为：**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视为串通投标行为，相关投标人的投标应作废标处理。评标结束后，招标机构将以书面形式报告吉林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9.4**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中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中“资格性审查表”。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何一项或有任何一项不满足，都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图文清晰、易于辨识，否则由此带来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资格审查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

19.5 对投标文件符合性部分进行审查

**19.5.1** 对于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将审查其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是否对招标文件规定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格等要求都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19.5.2** 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事项、条款、条件和技术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19.6** 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离和保留，将作废标处理：

（1）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所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或者提交的文件无效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有效签署和加盖公章；

（3）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4）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

（5）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方法和标准等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7）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9.7**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细微偏离，但这些修正应不会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相互排序）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19.8**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19.9 投标报价的审查：**

19.9.1对商务审查、技术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的报价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和累加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投标报价以《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为准，《投标报价明细表》的报价与《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报价相应修改《投标报价明细表》的报价，并相应修改分项报价。按上述原则调整后的价格为评标价，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后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按照上述原则修正其投标报价及分项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9.9.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19.9.3 澄清：评标委员会对于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以及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细微偏离问题，将以书面形式（澄清细微偏离由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集体决定并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限内（在评标结束前）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须提交签字人身份证件并与投标文件签字人一致），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将拒绝其投标。

19.9.4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9.9.5 关于同一品牌产品的处理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因素确定核心产品，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接受细微偏离有利于采购成功，不应因细微偏离而废标。**

**20.**首次招标因评标过程中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而废标，重新招标。

**21. 评标方法和标准**

21.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1.2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将按下述标准评定中标人：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2. 签订合同**

22.1采购人将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22.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2.3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果中标人不在规定的时间内签署合同，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其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投标人在被评标委员会评定为预中标人（中标人）之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前放弃中标的，按本条规定处理。

22.4中标结果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公告，不再以书面方式通知未中标人。

22.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对合同进行公示，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3.履约保证金**

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24.保密和披露**

24.1采购人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政府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审标书的人员或与评标有关的人员披露。

24.2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在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投标文件、合同文本、合同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并且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24.3投标人自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下的保密义务， 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5.质疑和投诉**

25.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质疑有效期内，通过政府采购电子化平台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提交相关纸质材料。投标人对招标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5.2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只允许提出一次。投标人提出质疑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有关规定。

#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其它相关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并依次排序 (最低投标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二、评标程序

**1、资格性审查表**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 | --- |
| 1 | 营业执照副本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标书内附复印件加盖公章）** |
| 2 | 财务要求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https://baike.so.com/doc/388251-411081.html" \t "_blank)，提供近三年（2022年-2024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须具有自成立之日起至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如公司为2024年12月31日以后成立的企业需具有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6个月的资信证明）；**（标书内附复印件加盖公章）** |
| 3 | 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任一月份的缴税凭据或完税证明等；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标书内附复印件加盖公章）** |
| 4 |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任一月份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标书内附复印件加盖公章）** |
| 5 | 良好信用记录 |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投标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标书内提供网站截图加盖公章）** |
| 6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企业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标书内加盖公章）** |
| 7 | 其他要求 | 1.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2.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应当被否决  **（标书内附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
| 8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投标人的资格声明》。（格式见第六章） |
| 备注 | 资格审查结论不合格的不进入符合性审查阶段。 | |

**2、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一致 |
| 2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按要求签字盖章 |
| 3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和招标文件的要求 |
| 4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 5 | 投标内容 |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
| 6 | 合同履行期限 | 合同订立后30天 |
| 7 | 质量要求 | 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质量验收标准 |
| 8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之日后90天（日历天） |
| 9 | 投标保证金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10 | 技术标准和要求 |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规定 |
| 备注 | 符合性审查结论不合格的不进入综合评审阶段。 | |

## **3、**综合评分明细表 (满分 100 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基准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报价（30分） | 30分 | 投标报价得分：以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修正后的所有合格投标人的评标价的最低价作为评分基准价。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下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30%）×100。 |
| 2 | 商务部分  （17分） | 3分 | 投标人近三年来(2022年至今)有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最多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
| 3分 | 提供为智慧财贸教师企业实践基地技术支持单位的相关证明材料。投标时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所提供符合要求的得 3分，不提供不得分。 |
| 3分 | 项目服务方案：服务人员技术水平、服务响应时间比较后，较好的得3分，一般的得2分，差则得1分，无不得分。 |
| 3分 | 服务承诺内容详实、全面、有针对性的得 3 分； 服务承诺内容基本合理，能满足实际的得 2 分； 服务承诺内容一般合理，相对完整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不合理的不得分。 |
| 3分 | 提供院校客座教授证书，能提供的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标书内附证书（证书为加盖颁发院校公章的正式证书）或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
| 2分 | 大屏直播机需提供直播导播类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符合要求的得 2分，不提供不得分。 |
| 3 | 技术方案部分（53） | 9分 | 一、提供智慧财贸实训室管理系统：  1.支持登录角色账户分权管理包含管理员、教师、学生三端、可自主注册教师及学生登录账号。(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此项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符合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2.提供用户管理模块：可针对各级用户进行增、删、改、查操作，提供用户相关信息包含权限名称、登陆账号、真实姓名、学号工号、学院、班级等信息，同时超级管理员可以进行相关权限管理。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此项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符合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3.提供通知管理模块：添加相关通知信息、针对通知信息进行增、删、改、查操作管理。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此项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符合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4.提供实训管理模块：包含实训基本信息、实训大纲、实训预约、实训规章制度管理 ≥4 个子模块。基本信息包含名称、负责人、功能、地点、添加时间等，提供按名称负责人查询功能。预约模块提供预约申请及、取消预约，包含场地及设备预约功能。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此项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符合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5.提供课程与设备管理模块：包含课程与设备详情、管理≥ 2个子模块。其中课程与设备可添加对应课程及设备相关信息等内容，管理可添加对应图片等说明。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此项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符合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6.提供设备借用管理模块：实现借用设备及归还设备管理。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此项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符合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7.提供设备维修管理模块：提供维修管理子模块：包含设备基本信息、报修信息添加、是否维修状态管理等功能。提供报修日志管理子模块，统计维修详情、支持导出表格。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此项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符合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8.提供报表统计功能模块：包含实训预约人统计表子模块以及借用统计表模块，提供通过名称、预约人查询功能。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此项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符合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9.提供耗材管理列表：耗材名录、提供耗材型号、库存数量、消耗数量、消耗原因、耗材低库存量预警提示。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此项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符合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 14分 | 提供智慧财贸课程思政教学管理系统：  1. 提供思政资源库模块：  包含思政相关教学资源（案例库、视频、课件、政策文件、经典文献等），支持按学科、主题、关键词分类检索。支持教师上传、下载、收藏资源，可标注资源适用场景。资源审核机制：管理员对上传内容进行思政合规性审核，确保内容符合政策导向。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此项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符合要求的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2. 提供课程建设工具模块：  包含课程模板库：提供思政融入式课程设计模板。思政元素标注工具：教师可在课程章节中标注关联的思政主题，生成可视化课程思政图谱。 跨学科资源推荐：根据课程内容智能推荐相关思政案例或跨学科融合案例。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此项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符合要求的得1.5分，不提供不得分。)  3.提供共享与协作模块：  包含教师可创建私有或公开课程项目，支持团队协作编辑课程内容。校级/院级资源共享专区，支持优秀课程案例展示与推广。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此项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符合要求的得1.5分，不提供不得分。)  4.提供课程管理模块：包含课程创建与发布：教师可设置课程大纲、教学目标、思政融入点，关联教学资源。教学计划管理：设定课程进度、作业提交时间、考试安排，支持自动提醒功能。学生分组管理：按班级或小组分配学习任务，支持差异化教学。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此项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符合要求的得1.5分，不提供不得分。)  5.提供在线教学工具模块：包含- 直播/录播课堂：支持实时互动（弹幕提问、投票、连麦），录制回放功能。讨论区与问答墙：学生可发起主题讨论，教师可置顶优质回答或思政引导性内容。 在线作业与考试：支持多种题型（如案例分析题、思政论述题），自动批改客观题，教师手动批注主观题。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此项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符合要求的得1.5分，不提供不得分。)  6.提供学习反馈与评价模块：包含：课堂即时反馈：学生可对课程思政融入效果评分或留言建议。  学习心得提交：学生撰写课程思政学习感悟，教师可批阅并生成优秀心得合集。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此项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符合要求的得1.5分，不提供不得分。)  7.提供学习行为分析模块：包含学习进度跟踪：统计学生视频观看时长、作业完成率、讨论参与度等数据。 思政学习画像：分析学生对不同思政主题的关注度与互动频率，生成个人/班级学习报告。  预警系统：对学习进度滞后或思政参与度低的学生自动触发提醒。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此项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符合要求的得1.5分，不提供不得分。)  8.提供教学效果评估模块：包含思政融入度评价：通过学生评教、同行评审、专家评分多维度评估课程思政质量。 数据可视化看板：用图表展示课程思政覆盖率、学生满意度、资源使用率等关键指标。对比分析：支持教师对比多轮课程数据，优化思政教学设计。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此项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符合要求的得1.5分，不提供不得分。)  9.提供系统管理与权限控制模块：  包含多角色权限管理  管理员：分配教师/学生账号，审核资源与课程内容，管理平台运行。  教师：创建课程、管理学生、查看数据分析报告。  学生：参与课程学习、提交作业、查看个人数据。  专家/督导：参与课程评审，提供改进意见。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此项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符合要求的得1.5分，不提供不得分。) |
| 4分 | 实训录播车： 1、为确保系统稳定可靠性，要求主机采用静音、无风扇设计，不接受服务器和PC架构主机。（需提供主机内部构造实物图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能提供并符合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2、视频编码需支持H.264和H.265两种编码方式，标准的流媒体MP4文件格式；音频编码AAC，互动音频编码支持OPUS和ISAC编码；录制视频码率500Kbps～40Mbps可调，音频声道、采样率、位数、码率可调，最大支持码率128K。（需提供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能提供并符合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3、录制的视频文件格式支持标准MP4，并且可自定义分片录制时长30-240分钟。（需提供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能提供并符合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4、系统支持进行音频处理器设置，支持输入通道管理输入逻辑角色，可通过调节模拟增益和数字增益大小进行音量调节；支持输出通道管理输出逻辑角色，可通过调节模拟增益和数字增益大小进行音量调节；支持混音矩阵功能；支持AEC回声消除、AGC自动增益、ANS自动降噪和双工调节；音频处理器具有独立IP地址，支持通过web进行音频处理功能管理；为保证系统的稳定性，支持系统内对音频处理器进行重启和恢复出厂，不影响系统正常运行。（需提供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能提供并符合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 2分 | 实训录播车：  需提供满足技术要求的具有CNAS或CMA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要求内容能体现满足招标文件参数要求，能提供的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
| 11分 | 大屏直播机：  1、-10℃～40℃的贮存环境下工作≥8小时。（提供具有CNAS或CMA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要求内容能体现满足上述参数要求，能提供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2、依据GB/T 17626.2-2018标准的静电放电抗扰度测试结果为符合。（提供具有CNAS或CMA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要求内容能体现满足上述参数要求，能提供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3、依据GB/T17626.5-2019标准的浪涌（雷击）抗扰度测试结果为符合。（提供具有CNAS或CMA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要求内容能体现满足上述参数要求，能提供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4、支持画面导播功能，可控制2路HDMI、1路SUB信号特写镜头画面，1路图片集、1路视频集、1路文档集、3路手机远程投屏、1路局域网手机投屏、1路组合源画面（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能提供并满足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5、支持抠像自定义取色功能，支持吸取导播画面中的任意颜色，实现对已选中颜色精准抠像功能（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能提供并满足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6、支持图像编辑功能，可对接入画面进行旋转、翻转、裁切、缩放进行设置（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能提供并满足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7、支持画面校准功能，可通过上传LUT文件校准画面的白平衡/色温等（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能提供并满足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8、支持本地录制，本地录制通过U盘可以实现对直播分段或连续录制，录制可手动开启或关闭，自动生成MP4格式视频文件（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能提供并满足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9、支持画质(码率)设置，可选择、原画、蓝光、高清、平台原始码率（不控制）多种模式，对直播平台的码率进行控制（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能提供并满足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10、支持手机APP控制功能，通过手机端软件可以实现提词器控制、直播间设置（背景和贴片以及音乐）、视频源选择设置、远程投屏、局域网投屏功能（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能提供并满足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11、支持与PC网页端远程协作，网页端控制提词脚本及发送导播提示文字（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能提供并满足要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 5分 |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的详尽程度、完善性、合理性及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等方面。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进度、人员配备、安装验收方案等。  项目实施方案措施详细、完善、合理并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5分；  项目实施方案措施较详细、完善、合理并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  项目实施方案措施不详细、基本不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  未提供或完全不满足采购需求，得0分。 |
|  |  | 5分 | 提供供货及实施方案：  供货实施方案措施详细、完善、合理并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5分；  供货及实施方案措施较详细、完善、合理并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  供货及实施方案不详细、基本不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  供货及实施方案未提供或完全不满足采购需求，得 0 分。 |
| 3分 | 具有完善的培训方案以及具体的培训措施方案，培训服务流程、培训问题响应、应急处理等。有完整合理针对性和可行性，得3分；方案较科学合理，有较完整合理针对性和可行性，得2分；方案基本可行，满足项目需要，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4、推荐中标候选人**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评标结果**

5.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5.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以双方最终签订为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主要仪器设备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主要功能配置及技术指标要求** | **数量** | **单位** |
| 1 | 电脑 | 1. CPU Intel Corei7-12700以上处理器 2.主板 Intel B460 及以上芯片组 3.内存 16G DDR4 2999MHz  4.显卡 出厂预装4GB以上独立显卡； 5.声卡 集成声卡   6. 硬盘 ： 1TB SATA3 7200rpm 硬 盘 +512G SSD  NVME M.2 固态硬盘，可提供硬盘三年不回收服务； 7.网卡 集成10/100/1000M以太网卡； 8.键盘、鼠标 原厂防水键盘、抗菌鼠标； 9.显示器：不低于27寸商用显示器，全高清分辨率1920×1080以上，响应时间不大于6ms,具备护眼功能,提供TUV低蓝光认证；  10. 提供智慧财贸实训室管理系统：  1.B/S 结构，使用 MySQL 数据库，登录页面可根据学校需求定制 LOGO 等功能。  2.支持登录角色账户分权管理包含管理员、教师、学生三端、可自主注册教师及学生登录账号。  3.提供用户管理模块：可针对各级用户进行增、删、改、查操作，提供用户相关信息包含权限名称、登陆账号、真实姓名、学号工号、学院、班级等信息，同时超级管理员可以进行相关权限管理。  4.提供通知管理模块：添加相关通知信息、针对通知信息进行增、删、改、查操作管理。  5.提供实训管理模块：包含实训基本信息、实训大纲、实训预约、实训规章制度管理 ≥4 个子模块。基本信息包含名称、负责人、功能、地点、添加时间等，提供按名称负责人查询功能。预约模块提供预约申请及、取消预约，包含场地及设备预约功能。  6.提供课程与设备管理模块：包含课程与设备详情、管理≥ 2个子模块。其中课程与设备详情可添加对应课程及设备相关信息等内容，管理可添加对应图片等说明。  7.提供设备借用管理模块：实现借用设备及归还设备管理。  8.提供设备维修管理模块：提供维修管理子模块：包含设备基本信息、报修信息添加、是否维修状态管理等功能。提供报修日志管理子模块，统计维修详情、支持导出表格。  9.提供报表统计功能模块：包含实训预约人统计表子模块以及借用统计表模块，提供通过名称、预约人查询功能。  10.提供耗材管理列表：耗材名录、提供耗材型号、库存数量、消耗数量、消耗原因、耗材低库存量预警提示。 | 110 | 套 |
| 2 | 实训桌椅 | 1. 电脑桌尺寸 ≥75cm×60cm×75cm 2. 形式单人一组（一张单人电脑桌+1 个凳子）  3. 电脑桌后背全封闭，主机全封闭锁在里边带锁  4. 颜色不锈钢架：白色  5. 桌面凳面：黄色木纹 6. 材质优质不锈钢、环保板材  座椅： 1.面料：优质阻燃绦纶面料，色度牢，耐光性好，具有较高的强度与弹性恢复能力，坚牢耐用、抗皱免烫。 2.海绵：采用一次性成型PU定型海绵、密度≥50KG/M3，抗冲击性能好，回弹性好、坐感舒适，长久使用不变型、不塌陷。 3.胶壳：座、背塑胶壳采用优质PP加玻纤材料制成。质地轻、抗裂性强、耐腐蚀，耐老化，无毒环保，可循环回收利用。 4.椅架：采用特殊工艺制成冷轧三角无缝钢管，表面处理，抗冲击不变形，防锈防腐。 5.内板：座垫内置多层曲木板，经防潮、防腐、防虫化学处理，材质坚硬，防爆性能强，板材承受压力达200KG以上。 | 60 | 套 |
| 3 | 教师机 | Intel Core i9以上 主板:Intel系列芯片组  内存:配置16G内存/ 最大支持128G DDR4 2666MHz内存； 提供不少于4个内存插槽，支持ECC高级内存保护技术  硬盘: 1. 硬盘接口类型：SSD/SATA；最大可支持四个硬盘槽位，可支持 2×3.5 寸+2×2.5 寸硬盘或者 4× 2.5 寸，最大支持到 2 个 3.5 寸硬盘；支持板载 2 个 M.2 SSD； 2. 硬盘容量：不少于2T SATA 7200rpm 机械硬盘+512G SSD 固态硬盘； 3. 硬盘描述：混合硬盘（SSD+HDD）； 4. 光驱类型：DVD/CD-RW； 显卡:出厂预装GEFORCE RTX1660Super 6GB DDR6 3DP+HDMI以上配置显卡； 声卡: 集成声卡  网卡:不低于千兆自适应网卡/ 键盘、鼠标:USB键盘鼠标/ 不低于27英寸同品牌显示器；  5.提供智慧财贸课程思政教学管理系统：  1. 提供思政资源库模块：  包含思政相关教学资源（案例库、视频、课件、政策文件、经典文献等），支持按学科、主题、关键词分类检索。支持教师上传、下载、收藏资源，可标注资源适用场景（如“爱国主义教育”“职业道德培养”）。 资源审核机制：管理员对上传内容进行思政合规性审核，确保内容符合政策导向。 2. 提供课程建设工具模块：  包含课程模板库：提供思政融入式课程设计模板（如章节思政目标规划、案例嵌入模板）。  思政元素标注工具：教师可在课程章节中标注关联的思政主题（如“工匠精神”“文化自信”），生成可视化课程思政图谱。 跨学科资源推荐：根据课程内容智能推荐相关思政案例或跨学科融合案例。  3.提供共享与协作模块：  包含教师可创建私有或公开课程项目，支持团队协作编辑课程内容。校级/院级资源共享专区，支持优秀课程案例展示与推广。  4.提供课程管理模块：包含课程创建与发布：教师可设置课程大纲、教学目标、思政融入点，关联教学资源。教学计划管理：设定课程进度、作业提交时间、考试安排，支持自动提醒功能。 学生分组管理：按班级或小组分配学习任务，支持差异化教学。  5.提供在线教学工具模块：包含- 直播/录播课堂：支持实时互动（弹幕提问、投票、连麦），录制回放功能。讨论区与问答墙：学生可发起主题讨论，教师可置顶优质回答或思政引导性内容。 在线作业与考试：支持多种题型（如案例分析题、思政论述题），自动批改客观题，教师手动批注主观题。  6.提供学习反馈与评价模块：包含：课堂即时反馈：学生可对课程思政融入效果评分或留言建议。  学习心得提交：学生撰写课程思政学习感悟，教师可批阅并生成优秀心得合集。  7.提供学习行为分析模块：包含学习进度跟踪：统计学生视频观看时长、作业完成率、讨论参与度等数据。 思政学习画像：分析学生对不同思政主题的关注度与互动频率，生成个人/班级学习报告。  预警系统：对学习进度滞后或思政参与度低的学生自动触发提醒。  8.提供教学效果评估模块：包含思政融入度评价：通过学生评教、同行评审、专家评分多维度评估课程思政质量。 数据可视化看板：用图表展示课程思政覆盖率、学生满意度、资源使用率等关键指标。对比分析：支持教师对比多轮课程数据，优化思政教学设计。  9.提供系统管理与权限控制模块：包含： 多角色权限管理  管理员：分配教师/学生账号，审核资源与课程内容，管理平台运行。  教师：创建课程、管理学生、查看数据分析报告。  学生：参与课程学习、提交作业、查看个人数据。  专家/督导：参与课程评审，提供改进意见。 | 2 | 套 |
| 4 | 教师桌椅 | 电脑桌：长 ≥1600mm\*宽 ≥750mm  材质：环保三胺板  配主机托盘，储物抽屉≥400mm\*400mm\*600mm  电脑椅：  弓形脚  颜色：米黄色  材质：耐磨 PU 皮  可 180 度自由旋转  有弹簧包垫 | 2 | 套 |
| 5 | 服务器 | 处理器4310（12C，2.1GHz）/32G/4T/550W1+1冗余电源/双口万兆光口（含模块）\*1+千兆电口\*4/导轨 | 4 | 台 |
| 6 | 直播桌椅 | 一、桌子 1.桌面采用不少于23mm厚三聚氰胺饰面板。符合GB/T15102-2006浸渍胶膜纸饰面人造板标准要求。 2.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刨花板。 达到国家环保标准，并经过防虫、防腐等化学处理。 3.框架：采用铁质材料，一体冲压合成，框架材质厚度不小与1.0mm厚。 4.尺寸: ≥700\*600\*750mm 二、椅子 尺寸：≥87\*47\*47mm。弓形网椅，椅子框架材质为钢架构，坐垫采用原生棉。承重能力强，安全稳固。 | 4 | 套 |
| 7 | 异型桌椅 | 五边形，对角≥1.6m，配套椅子：≥87\*47\*47mm。弓形网椅，椅子框架材质为钢架构，坐垫采用原生棉。承重能力强，安全稳固 | 50 | 套 |
| 8 | 智慧黑板 | 1.整机采用全金属外壳，三拼接平面一体化设计，屏幕边缘采用圆角包边防护，整机背板采用金属材质。 2.整机采用超高清不小于98英寸LED液晶显示屏，显示比例16:9，分辨率不低于3840×2160。 3.主屏支持普通粉笔直接书写，两侧副屏可支持以下媒介（普通粉笔、液体粉笔、成膜笔）进行板书书写，无推拉式结构，外部无任何可见内部功能模块连接线。主副屏过渡平滑，中间无单独边框阻隔。 4.侧置输入接口具备2路HDMI、1路RS232、1路USB。侧置输出接口具备1路音频、1路触控USB、1路HDMI OUT。前置输入接口3路USB（包含1路Type-C、2路USB）。 5.嵌入式系统版本不低于Android 13，内存≥2GB，存储空间≥8GB。 6.采用红外触控方式，支持Windows系统中进行40点或以上触控，支持在Android系统中进行32点或以上触控。 7.整机内置2.2声道扬声器，位于设备上边框，顶置朝前发声，前朝向10W高音扬声器2个，上朝向20W中低音扬声器2个，总功率60W。 8.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扩展的4阵列麦克风，可用于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采集，麦克风拾音距离≥12m。 9.整机内置扬声器采用缝隙发声技术，喇叭采用槽式开口设计，不大于5.8mm。10.采用内置摄像头、麦克风，无需外接线材连接和任何可见外接线材及模块化拼接痕迹，不占用整机设备端口。 11.整机显示屏幕采用全贴合方式。12.支持纸质护眼模式，在任意通道任意画面任意软件所在显示内容下可实时调整画面纹理。画面纹理的类型有牛皮纸、素描纸、宣纸、水彩纸、水纹纸。同时支持色温调节和透明度调节。13.设备支持5个自定义前置按键，“设置”、“音量-”，“音量+”，“录屏”“护眼”按键，可通过自定义设置实现前置面板功能按键一键启用任一全局小工具（批注、截屏、计时、降半屏、放大镜、倒数日、日历）、快捷开关（节能模式、纸质护眼模式、经典护眼模式、自动亮度模式）。 14.整机支持搭配具有NFC功能的手机、平板，通过接触整机设备上的NFC标签，即可实现手机、平板与大屏的连接并同步手机、平板的画面到设备上，无需其它操作设置，支持不少于4台手机、平板同时连接并显示。 15.整机支持蓝牙Bluetooth 5.2标准，固件版本号HCI11.20/LMP11.20 16.Wi-Fi制式支持IEEE 802.11 a/b/g/n/ac/ax；支持版本Wi-Fi6。 17.整机内置非独立摄像头，可拍摄≥1600万像素数的照片，支持输出4K分辨率视频。 18.整机支持输出摄像头视场角≥135度且水平视场角≥120度画面。 19.整机内置非独立的高清摄像头，可用于远程巡课，可AI识别人像，人像识别距离≥10米。 20.整机摄像头支持人脸识别、点人数、随机抽人，可识别镜头前的所有学生，并显示人脸标记、随机抽选。支持同时显示标记不少于60人。 21.整机摄像头支持环境色温判断，根据环境调节合适的显示图像效果。 22.整机系统支持书写触控延迟≤25ms 二、内置电脑 1.处理器≥ Intel Core i5。 2.内存≥8GB DDR4内存或以上配置。 3.硬盘：≥256GB SSD固态硬盘 4.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传输速率≥10Gbps。 5.采用按压式卡扣，无需工具即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 | 2 | 台 |
| 9 | 大屏直播机 | 一、硬件参数：  1.HDMI输入：≥2路，≥1080P 60fps，音频接口：3.5mm音频输入接口≥2,3.5mm音频输出接口≥1，USB HOST接口：≥2：支持USB摄像头/采集卡/支持鼠标/键盘·USB 3.0；  2.SIM卡槽：支持NanoSIM卡，4G无线通信，4G全网通；；  3.CPU：≥高通骁龙8代8核处理器，存储：RAM≥8GB，ROM≥64GB，功耗：≤80W,WIFI：支持2.4G/5G双频段,以太网：支持千兆网口；  4.屏幕：尺寸≥32寸，分辨率≥1920\*1080，液晶电容触屏；  5.-10℃～40℃的贮存环境下工作≥8小时。  6.依据GB/T 17626.2-2018标准的静电放电抗扰度测试结果为符合。  7.依据GB/T17626.5-2019标准的浪涌（雷击）抗扰度测试结果为符合。  二、软件参数：  1.支持淘宝、抖音、快手、微信、拼多多、小红书等主流直播平台的下载，快速一键开播；  2.支持提词器功能，可通过小程序和网页端访问素材库上传提词，提词类型支持PDF、PPTX、PPT、PNG、JPG、纯文字等多种格式；  3.支持自定义拖拽提词器显示范围大小，任意拖动提词器显示位置，支持文字滚动，调节文字滚动速度、文字大小、文字颜色、背景透明度。  4.支持数据查看功能，一键打开抖音巨量引擎，快手小店、淘宝直播的商家后台进行数据查看；  5.支持音乐功能，通过本地磁盘、U盘进行添加音乐，以及云端网页上传音乐，包含氛围音效以及背景音乐两种分类的音乐素材，内置音乐软件，可将音乐软件播放的音频作为直播背景音乐；  6.支持直播间贴片功能，通过本地磁盘、U盘进行添加图片贴片，以及云端小程序、云端网页上传，通过账号进行同步图片贴片；  7.支持直播间背景功能，可通过本地磁盘、U盘进行添加背景，以及云端小程序、云端网页上传背景，通过账号进行同步图片背景、视频背景、文档背景，可对背景自适应功能设置；  8.支持画面导播功能，可控制2路HDMI、1路SUB信号特写镜头画面，1路图片集、1路视频集、1路文档集、3路手机远程投屏、1路局域网手机投屏、1路组合源画面；  9.支持组合源设置，实现画中画、两分屏、三分屏效果；  10.支持一键绿幕/蓝幕抠像功能，可对绿幕/蓝幕抠像中的具体参数值自定义调节；  11.支持抠像自定义取色功能，支持吸取导播画面中的任意颜色，实现对已选中颜色精准抠像功能  12.支持图像编辑功能，可对接入画面进行旋转、翻转、裁切、缩放进行设置  13.支持画面校准功能，可通过上传LUT文件校准画面的白平衡/色温等；  14.支持调音功能，可调节音频增益以及音频源控制，且支持音量条音波图随输入输出音量大小实时波动，可对音频进行增益调节，可对多路输入音频进行混音；  15.支持分发推流直播功能，通过填写推流地址，一键实现两平台同步直播；  16.支持本地录制，本地录制通过U盘可以实现对直播分段或连续录制，录制可手动开启或关闭，自动生成MP4格式视频文件；  17.支持免费远程OTA推送升级；  18.支持操作引导功能，点击全局引导将进入整体布局引导界面，点击功能引导选择对应功能进入引导界面；  19.支持帮助中心，用户可通过帮助中心学习软件功能的使用以及直播相关知识；  20.支持画质(码率)设置，可选择、原画、蓝光、高清、平台原始码率（不控制）多种模式，对直播平台的码率进行控制；  21.支持手机APP控制功能，通过手机端软件可以实现提词器控制、直播间设置（背景和贴片以及音乐）、视频源选择设置、远程投屏、局域网投屏功能；  22.支持与PC网页端远程协作，网页端控制提词脚本及发送导播提示文字； | 4 | 台 |
| 10 | 直播相机（主） | 1.图像传感器：4/3“CMOS图像传感器；  2.有效像素：≥1071万；  3.镜头接口：M43镜头卡口；  4.视频信号：HDMI-最高支持4K@60fps。USB3.0-支持4K分辨率Mjpeg视频格式，1080P分辨率MJPEG/NV12/YUY2视频格式；  5.对焦模式：AF-C模式，AF-S模式，AF-C模式下支持对焦区域社定义设置；  6.ISO：自动，手动(≥100，≤9600)；  7.白平衡：自动，手动(2000K~10000K)；  8.快门：自动，手动(1/25秒~1/8000秒)；  9.支持AI调节曝光，可根据现场环境自动AI分析，自动调节ISO、快门，输出不低于2个结果以供选择；  10.视频输出接口：1路USB Type-C 3.0接口，1路HDMI接口；  11.功率：≤12W； | 4 | 套 |
| 11 | 直播相机（副） | ≥72.5度广角镜头、≥12倍光学变焦、≥1080P超高清画质、≥1080P超帧率（可达60fps)、可预设多个机位、遥控远程专业摄像头 | 4 | 台 |
| 12 | 八角柔光箱 | 照度调节范围 5%-100%  色温 5500K±200 输出电压 AC100-240V  输出功率 ≥300W 显色指数 Ra≥98  流明 ≥30000LM 产品尺寸 （20-24）\*（10-15）cm | 4 | 套 |
| 13 | 高亮度灯笼罩柔光箱 | 照度调节范围 5%-100%  输出电压 AC 100-240V  输出功率 ≥300W 显色指数 Ra≥98  流明 ≥30000LM 产品尺寸 （20-26）\*（10-15）cm | 8 | 套 |
| 14 | 卷布  灯 | LED卷布灯（含支架）  输入电压 90-240V  直流电源 42V 3.5A  功率 ≥150W  显色指数 ≥97  色温 3200K-5600K  灯珠数量 ≥670颗  灯体颜色 黑色  产品尺寸 （60-70）X（60-70）CM  外箱尺寸 （60-70）X（25-35）X（10-20）CM | 4 | 套 |
| 15 | 拉伸式一体化绿幕 | 2.5m×2.5m、加厚无纺布  定制 | 4 | 套 |
| 16 | 专业降噪无线麦克风 | 三档音量可调节 可搭配多种设备手机、相机、单反、ipad 便携拍摄更适配手机，更轻巧 一键王动具头降架声音清晰饱满不失细节 支持边充边用/配备充电盒 创作直播不中断/续航无忧 可视距离不低于200m满足户外及远距离直播收音 | 4 | 套 |
| 17 | 手持云台稳定器 | 尺寸 展开：(25-29)\*(10-13)\*(8-12)CM  折叠：(16-20)\*(80-90)\*(40-50)CM  重量 云台：约 280-350克 磁吸手机夹：20-30 克 适用手机重量： 170 克至 290 克 适用手机厚度 6.9 毫米至 10 毫米 适用手机宽度 67 毫米至 84 毫米 电池 类型：Li-Po 2S 容量：≥1000 毫安时 能量：≥7.74 瓦时 充电环境温度：5℃ 至 40℃ 使用环境温度：0℃ 至 40℃ 工作时间：约 6 小时 24 分钟 充电时间：约 1 小时 24 分钟 云台充电接口：USB-C 云台 结构转动范围： 平移：约-161.64° 至 173.79° 横滚：约-120.30° 至 211.97° 俯仰：约-101.64° 至 78.55° 最大控制转速：约120°/s 无线模式：型号 蓝牙 5.1 软件App：配套提供  三脚架尺寸：长度：约138 毫米 直径：约32 毫米 重量：约 70克 | 5 | 套 |
| 18 | 手持云台稳定器（手机） | 尺寸 展开：(25-30)\*(10-14)\*(8-11)CM  折叠：(17-21)\*(80-90)\*(40-50)CM  重量 云台：约 280-350克 磁吸手机夹：20-30 克 适用手机重量： 170 克至 290 克 适用手机厚度 6.9 毫米至 10 毫米 适用手机宽度 67 毫米至 84 毫米 电池 类型：Li-Po 2S 容量：1000 毫安时 能量：7.74 瓦时 充电环境温度：5℃ 至 40℃ 使用环境温度：0℃ 至 40℃ 工作时间：约 6 小时 24 分钟 充电时间：约 1 小时 24 分钟 云台充电接口：USB-C 云台 结构转动范围： 平移：-161.64° 至 173.79° 横滚：-120.30° 至 211.97° 俯仰：-101.64° 至 78.55° 最大控制转速：120°/s 无线模式：型号 蓝牙 5.1 软件App：配套提供 三脚架尺寸：长度：约138 毫米 直径：约32 毫米 重量：约 72 克 | 5 | 套 |
| 19 | 笔记本电脑 | 操作系统 Windows 11以上 高刷新屏幕,高色域屏幕,高分辨率屏幕,触控屏,WiFi6 处理器  处理器 Intel Core i7-13700H(2.5GHz/L3 24M) 核心/线程 14核心/20线程 核心组成 6性能核+8能效核 核心架构 Raptor Lake 处理器主频 2.6GHz最高频率 5.0GHz三级缓存  L3 24M 运行内存 内存容量 16GB内存类型 LPDDR4X内存频率 4266MHz预留内存接口 否 存储设备 固态硬盘硬盘容量 1TB SSD 显示屏  屏幕尺寸 14.2英寸屏幕刷新率 90Hz屏幕分辨率 2520×1680屏幕类型 触控屏 显示屏描述 3:2比例,90Hz屏,高色域屏,宽屏,高亮屏  显示卡 显卡芯片 Intel Iris Xe Graphics 显卡性能 支持DirectX 12 电源电池 电池类型 3芯锂电池电池容量 60Wh 电源适配器 65W Type-C 适配器  媒体设备 摄像头 内置摄像头生物识别功能 支持指纹识别,支持人脸识别  扬声器 内置扬声器  无线网卡 802.11a/b/g/n/ac/ax无线网卡(WiFi6) 蓝牙 内置蓝牙输入输出 输入设备 触摸板USB  1个USB3.2,1个USB-C雷电接口 1×Thunderbolt 4(雷电4)其它接口 HDMI接口,耳机/麦克风插孔 厚度 不高于16.7mm | 4 | 台 |
| 20 | 双频无线麦克风 | 1、需采用抗干扰无线信号。 2、内置动圈咪头，支持3.5mm接口话筒输入，支持电量和状态显示，支持本地音量调节及音量记忆。 3、续航不小于7h，不小于2种充电方式，通过TYPE-C和充电座充电。 4、需支持有效接收距离不低于25米（开阔无障碍物，接收与发射处于静止状态下测试结果），背景噪音：无。 5、需支持无线麦克风可接入到任何一个具有接收模块的设备中。 6、无线话筒与智能融合终端无缝兼容。 | 4 | 套 |
| 21 | 麦克风充电管理底座 | 1、需支持底部或者侧面固定安装方式。 2、支持2路无线麦克风同时充电，自带磁力吸附，即插即充。 3、支持远程后台管理，可检测充电、使用和归还状态。 4、需具备磁控锁管理功能，未授权时不可取出麦克风。 5、与智能融合终端无缝兼容。 | 4 | 套 |
| 22 | 高保真教学音箱 | 1、室内壁挂式安装，角度可调节。 2、高强度ABS工程环保塑料一次注塑成形。 3、具备号角式结构设计、双导向管、音柱型箱体设计。 4、内置4×6寸椭圆形专业定制低音单元，94mm球顶高音单元、HIFI分频器。 5、功率：60W，阻抗：8欧姆。  6、频响：35HZ-18KHZ。 7、总谐波失真：低音喇叭＜5% ，高音喇叭＜3%。 8、灵敏度：90±3dB。 | 4 | 套 |
| 23 | 实训录播车 | 1、整车采用一体化、隐藏式走线设计，立柱顶部配置摄像机托架，可上下移动调节，支持多种摄像机安装；车体底部采用四轮与箱体结合一体化设计，配套脚轮采用静音轮设计带脚刹装置。  2、立柱采用铝合金结构，前后两面开有T型槽，顶端配备万向臂搭载摄像机，支持任意角度拉动、悬停，单手轻松操作；立柱配备固定架Vesa接口，搭配示教主机，可进行上下调节俯仰摆动。  3、箱体采用多功能接口设计，配电源开关，电量显示屏，预留HDMI、网络、USB扩展接口；车体附带台面板，人工学把手，与台面一休化，方便单手推动。  4、4K云台摄像机：采用1/2.5英寸、最大842万像素的高品质UHD CMOS传感器，可实现4KP60(3840x2160)超高分辨率的优质图像。采用4K超高清长焦镜头，光学变焦≥12倍，数字变焦≥16倍，可支持PoE供电，控制、供电、视频、音频仅需一条网线完成。  5、4K实训摄像机：采用全新一代 1/2.8 英寸、840万像素的高品质UHD CMOS传感器，可实现最高输出 4K60FPS的优质图像，最大水平视场角可达 72.5°，光学变焦≥12倍，同时具有2D和3D降噪算法，降低图像噪声。网口必须支持PoE供电功能，控制、供电、视频、音频仅需一条网线完成。内置麦克风阵列，可全向拾音，拾音距离高达6米，独有的噪声抑制算法，让语音完美呈现。  6、全向麦克风：拾音距离半径≥6米，输出接口RJ45，具备PoE供电功能，供电和音频传输一条网线完成。  6、4K数智化示教主机  6.1.为确保系统稳定可靠性，要求主机采用静音、无风扇设计，不接受服务器和PC架构主机。  6.2.支持≥3路4K摄像机网络流接入、≥1路HDMI输入，支持HDMI输入通道具备音频同步采集能力。  6.3.支持≥2路HDMI输出接口，支持4K信号输出；支持≥4个USB接口、Type-C接口≥2个，≥2路RS232，支持≥2路RS485；≥4个有线100M/1000M自适应以太网口。  6.4.支持通过USB 连接触摸大屏实现大屏触控操作控制录播主机功能。  6.5.支持不少于8路音频输入，其中包括≥4路麦克风输入和麦克风供电；≥2路线路输入；≥1路内置无线麦后期可扩展接收端；≥1路USB音频输入。  6.6.支持不少于3路音频输出，其中包括≥1路 Line out输出，≥1路Spk out，≥1路USB音频输出。  6.7.主机内置音频处理芯片，支持音频处理功能，搭载自适应高清音频算法，集成自动回声消除 (AEC) 、自动啸叫抑制 (AFC) 、自动噪声抑制 (ANS) 、自动增益控制 (AGC) 、自动均衡，智能话筒混音，抗混响等新一代数字音频技术。  6.8.主机支持双网段，主机外部通信网络和摄像机接入网络可设置为两个不同网段，支持自动匹配接入的摄像机信号，无需手动绑定。  6.9.视频编码需支持H.264和H.265两种编码方式，标准的流媒体MP4文件格式；音频编码AAC，互动音频编码支持OPUS和ISAC编码；录制视频码率500Kbps～40Mbps可调，音频声道、采样率、位数、码率可调，最大支持码率128K。  7、数智化示教系统  7.1实训示范操作主界面功能按钮采用悬浮球设计，老师操作时只需点击悬浮球即可呼出功能按钮进行操作；老师无操作时可隐藏，避免干扰实时拍摄画面的展示；  7.2支持简易示范和双师示范，支持理论讲解和回看讲解，支持实操巡视和对比讲解；  7.3支持画板功能，可对拍摄的画面进行实时批注。画板需具备画笔、多种图形、文字和橡皮等，可进行颜色和大小调节，需支持撤销；  7.4支持实操比武，实操比武时可进行分组录像，回看支持对比播放讲解，回看讲解时可进行视频打点播放操作，可自定义播放倍速，支持逐帧播放；  7.5支持回看讲解时进行直播录像，支持投屏，可实现一体机大屏的投屏与反向触控；  7.6.录制的视频文件格式支持标准MP4，并且可自定义分片录制时长30-240分钟。  7.7支持FTP远程自动上传录像；支持硬盘录像满后选择循环覆盖和停止录像，插入移动硬盘或U盘进行录像。  7.8.系统支持进行音频处理器设置，支持输入通道管理输入逻辑角色，可通过调节模拟增益和数字增益大小进行音量调节；支持输出通道管理输出逻辑角色，可通过调节模拟增益和数字增益大小进行音量调节；支持混音矩阵功能；支持AEC回声消除、AGC自动增益、ANS自动降噪和双工调节；音频处理器具有独立IP地址，支持通过web进行音频处理功能管理；为保证系统的稳定性，支持系统内对音频处理器进行重启和恢复出厂，不影响系统正常运行。 | 2 | 台 |

**二、实验室改造装修部分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工程量 | 计量单位 |
| 1 | 综合运营实训室建设 | 综合运营实训室建设，实训室面积约165㎡。静电地板，铝方通集成吊顶包含实训室50台计算机网络布线：  一、六类非屏蔽网线  二、6 类水晶头、水晶头护套  三、RVV3\*4 护套线  四、包含插板、电源面板  五、白钢线槽(含线槽盖)  六、金属包塑管、10P 配电箱、断路器、数码标签、焊锡丝、胶布等。  七、网络机柜：≥600\*600\*1200mm  1. 玻璃前门  2. 带锁  3. 全钢侧门，可快速装卸 4. SPCC 优质冷轧钢板制作。表面处理：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可安全接地。包含不少于两台48口品牌交换机，一台工业级品牌路由器。包含配套文化建设。整体墙面处理（墙面拆除、改造玻璃墙面、），地面拆除施工。 | 1 | 项 |
| 2 | 会计实训室布线 | 会计实训室布线，面积约97㎡，包含60台计算机布线及交换机及机柜等配套设备。具体要求如下：一、六类非屏蔽网线  二、6 类水晶头、水晶头护套  三、RVV3\*4 护套线  四、包含插板、电源面板  五、白钢线槽(含线槽盖)  六、金属包塑管、10P 配电箱、断路器、数码标签、焊锡丝、胶布等。  七、网络机柜：≥600\*600\*1200mm  1. 玻璃前门  2. 带锁  3. 全钢侧门，可快速装卸 4. SPCC 优质冷轧钢板制作。表面处理：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可安全接地。包含两个48口交换机及品牌工业级路由器。 | 1 | 项 |
| 3 | 会计实训室改造与文化建设 | 会计实训室改造与文化建设，包含吊顶，防静电地板、全屋实训室文化设计施工。具体要求为97㎡铝方通集成吊顶，静电地板，整体墙面及地面拆除施工改造。文化建设包含整体实训室文化设计及施工，包含墙面3D造型，整体实训室专业文化理念及贯穿式参观设计。 |  |  |
| 4 | 电商创新教学平台文化建设 | 包含四间37㎡实训室外六面墙体及地面、走廊拆除及个性化设计施工改造。铝方通集成吊顶。按照市面主流直播场景进行造型设计及配套相关宣传设备。 | 1 | 项 |
| 5 | 直播电商实训室改造及文化建设 | 包含四间37㎡实训室文化设计及施工建设。四间实训室3d造型、根据不同实训室直播方向及内容设计相关专业文化布置方案，并施工完成。包含四间实训室墙面及地面拆除设计施工，顶棚拆除设计施工。 | 1 | 项 |
| 6 | 中央空调 | 整体安装中央空调主机900W以上功率 共计4个37㎡、1间100㎡、1间165㎡、 1间60㎡、1间90㎡、1间97㎡、1间55㎡、1间30㎡教室安装 配备原厂线控器 包含安装材料(含人工)铜管,冷媒,内外机信号线缆,保温,扎带,氮气等 吊车,外机钢架,防水处理等 包含主供电线缆 包含整体施工及恢复（正面楼体外玻璃墙不能走管线） | 1 | 套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请投标人自行编写**

第一部分、资格审查文件部分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注册资金 |  | | 成立时间 |  |
| 注册地址 |  | | | |
| 邮政编码 |  | | 员工总数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网址 |  | 传真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电话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 |
|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  | | | |
|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 | | |
| 备注 |  | | |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 \_\_\_\_性别： \_\_\_\_年龄： \_\_\_\_职务： \_\_\_\_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_月\_\_\_\_\_\_ 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_\_ (姓名) 系\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 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_\_\_\_\_\_\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_\_\_\_\_\_\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_月\_\_\_\_\_\_ 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如委托代理人进行投标，必须提供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否则投标无效

1. 投标人的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标书内附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https://baike.so.com/doc/388251-411081.html" \t "_blank)，提供近三年（2022年-2024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须具有自成立之日起至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如公司为2024年12月31日以后成立的企业需具有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6个月的资信证明）；**（标书内附复印件加盖公章）**。

六、税收缴纳证明

说明：

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任一月份的缴税凭据或完税证明等；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投标文件内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七、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说明：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任一月份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投标文件内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八、良好信用记录**

说明：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投标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标书内提供网站截图加盖公章）**

**九、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

提供企业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自拟，标书内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十、其他要求**

说明：

1.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2.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应当被否决

**（标书内附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十一、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第二部分、商务和技术文件部分

**一、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

根据你方 （项目名称） 项目的编号为 （编号） 招标文件，我方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 代表我方 （投标人的名称） ，按照你方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人须知》“投标文件构成”要求的全部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和准确的。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货物及服务的投标总价为（大写） 元人民币。

2.如果我方中标，我们保证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具体合同履行期限承诺如下：

3.我方人民币 元的投标保证金与本投标文件同时提交。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承担履约责任。

5.我们已详细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的附件，我们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和条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6.我们对招标文件关于时限、程序方面的规定没有异议，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和程序参加投标活动。

7.我们同意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书，并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中标。

8.我们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则你方可不予退还我们的投标保证金。

9.我们保证向你方提供你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10.我们完全理解你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1.本投标自开标之时起90天内有效。

12.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我方将被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与其他投标人、招标机构或者采购人人员或者其他有关人员恶意串通的；

（4）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招标机构或者采购人人员或者其他有关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被评定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订立合同，或者中标后不按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6）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7）签订合同后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8）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地 址：

电话、传真或电传：

邮政编码：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投标总价**  **（元）** | **合同履行期限** | **质量要求** |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 **备注** |
|  |  |  |  |  |  |

投标要求：

1、投标报价为货物送交合同指定的最终供货地点，含安装费等在内的综合价。

2、投标总价应包括如果授予合同将要缴纳的包括增值税在内的销售税和其他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含税） | 总价  （含税）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 其他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情况（正/负偏离/无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须结合第五章《采购需求》商务要求内容点对点应答。**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五、技术条款偏离表**

请按所投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招标文件的**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填写该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 | **投标文件对应技术参数响应** | **偏离（正/负偏离/无偏离）**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注：1、表格中“偏离”一列，供应商只能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并在“**投标文件对应技术参数响应”一列中注明**“**技术参数及配置等”**。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六、投标保证金**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 年 月 日递交了 [项目名称、编号]的投标文件。并附有人民币 万元作为投标保证金。

我方同意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并对我方有约束力。

**附：递交投标保证金凭证和企业基本账户信息**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七、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八、类似项目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项目名称 | 合同总价 | 使用单位名称 | 签订合同时间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加盖公章（关键页包括：合同封面，服务内容页及双方签章页）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如是）**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的货物全部均为小微企业制造的，需逐项填报，方可享受政策优惠；有任何一项货物为非小微企业制造的，不享受政策优惠，无需填报。**

**3.此声明函仅作为政策性优惠的依据，不作为废标的依据。**

**4.本项目企业划分标准为“工业”行业。**

**十、监狱企业**

**（如是）**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章。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 (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十二、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材料**

**（格式自拟）**

**十三、技术方案**

**说明：**

**根据第三章评标标准和方法自行拟定。**

第七章 附件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